

证券代码：837897

证券简称：洛娃日化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洛娃日化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洛娃日化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9），公司股票已自 2017 年 4 月 25 日开市时起暂停转让，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。因公司重组相关回复事项尚未完成，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下称“股转公司”）批准，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，最晚恢复转让日为 2017 年 10 月 23 日，并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暨进展情况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1）。

因股转公司针对本次重组事项正在审核过程中，经股转公司批准，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，最晚恢复转让日为 2018 年 1 月 23 日，并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暨进展情况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0）。

自公司停牌以来，公司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，积极论证重大资产重组方案，并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0）。2017 年 6 月 5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，并于 2017 年 6 月 7 日在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完成首次信息披露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1 至 2017-048）。

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行了首次信息披露后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，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，披露了《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9），并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、2017 年

7月21日、2017年7月28日、2017年8月3日、2017年8月4日、2017年8月11日、2017年8月18日、2017年8月25日、2017年9月1日、2017年9月8日、2017年9月15日、2017年9月22日、2017年9月29日、2017年10月13日、2017年10月20日分别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0、2017-051、2017-052、2017-054、2017-055、2017-056、2017-057、2017-058、2017-063、2017-064、2017-065、2017-066、2017-067、2017-068、2017-069）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已按照股转公司要求对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、法律意见书、等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更正，并已通过股转公司审查，公司将同本公告一并予以公告，公司股票也将于近期恢复转让，由于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，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。

在公司股票继续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会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，对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洛娃日化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17年10月27日

A red circular ink stamp is positioned over the company name and board of directors text. The stamp features a five-pointed star in the center. The text around the star reads "洛娃日化(江苏)股份有限公司" (Lovat Chemicals (Jiangsu) Co., Ltd.) at the top and "董事会" (Board of Directors) at the bottom.